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指定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 2026 年 10 月 13 日起，本公司指定下列流动性服务商为相关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

1.鹏华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04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13 日